

國立臺南大學「2022 書法美學與禪學國際學術研討會」

徵稿啟事

壹、緣起

臺南大學人文學院以發展「語文教育」與「在地文化」為核心主軸，積極推展「語文教育」、「書法藝術」、「在地文化推廣」、「文化行銷」、「文化觀光」與「文化資產學術研究」等議題，以「厚實學生人文素養」、「培育優秀小學師資」等為目標，並朝向「本土化」與「國際化」的邁進。

本院國語文學系開設全臺唯一之「書法學程」，對於書法教育之投入，已行之有年，並設置「書法藝術教育跨領域學分學程」，供本校「教育學院」與「藝術學院」學生修習。

書法研究與創作離不開美學的探究，而禪學為書法美學源頭之一。本次研討會以「書法美學與禪學國際學術研討會」為主題，期盼廣化深化書法美學、書法教育與禪學之對話與研究。

貳、會議目的

- 一、提倡書法研究與創作風氣。
- 二、推動書法與應用禪學的跨領域研究。
- 三、交流當代書法教育之理念與實務。
- 四、深究書法美學與禪學之內在連結。

參、會議子題

- 一、當代書法新潮之評介。
- 二、近期重要書法論著之評介。
- 三、書法教育理念與實務之分享。
- 四、當代書法與應用禪學思潮之發展。
- 五、書法美學與禪學關聯之探索。

肆、會議時間：2022 年 11 月 25 日（星期五）～11 月 26 日（星期六）

伍、會議地點：國立臺南大學文薈樓 J106 演講廳

陸、徵文對象

- 一、經教育部立案之國內外、大學或獨立學院之博士班、碩士班在學研究生。
- 二、國內外大學或學術機構之專家學者。
- 三、對本議題有興趣之專家、書法藝術、禪學及教育工作者。

柒、寫作題目及申請辦法

寫作題目如「會議主題」、「會議子題」所示。請上國立臺南大學人文學院網站查詢。

<http://www.liberal.nutn.edu.tw/>。

捌、投稿時間

稿件摘要自 2021 年 12 月 10 日起至 2022 年 2 月 10 日止，向國立臺南大學人文學院摘要投稿，待摘要審核通過後通知作者撰寫全文。

摘要審核通過發表之全文於 2022 年 7 月 31 日前寄達

聯絡人：邱小姐

聯絡電話：06-2133111 ext.127

摘要投遞 E-mail：chiuyh@mail.nutn.edu.tw

玖、評審辦法

由國立臺南大學聘請國內外專家學者進行摘要審查。

國立臺南大學「2022 書法美學與禪學國際學術研討會」

徵文摘要

姓名：	性別：
住址：(O) (H)	
電話：(O) (H) (M)	
E-mail：	
現職：	
論文名稱：	
關鍵字：(3~5 個)	
論文摘要：(限 300 字)	
備註：	

(表格如不敷使用，可自行增列)

投稿者資料表

以上投稿之稿件，內容未侵害他人之著作權，且未曾投稿刊載或已接受刊載於其他刊物。如有不實，文責由本人自負。稿件請作者授權本校（國立臺南大學）以紙本、光碟片及網路出版方式發行。

作者代表簽章：_____年____月____日

國立臺南大學「2022 書法美學與禪學國際學術研討會」

撰稿格式

一、稿件：請用 A4 格式電腦打字，四界邊界為 2.5 公分，並以 word 文字檔存檔。內文採 12 號字中文字體以新細明體，英文字體採用 Times New Roman，中文標點符號用全型，英文標點符號用半型。(簡體字請轉換為繁體字)

二、題目、著者：不論中、英文稿均需具備中、英文題目與作者中、文英姓名暨服務單位。

三、摘要：中、英文摘要，以不超過 300 字為原則。

四、關鍵字 (Keywords)：摘要下增加中文英關鍵字，以二至五個為原則。

五、撰文架構：

(一)論文篇名 (Article Title)

- 1.具備中、英文篇名。
- 2.扼要反應論文內容。

(二)作者 (Author)

- 1.具備作者中、英文姓名。
- 2.載明作者中、英文服務機構、職稱。

(三)摘要 (Abstracts)

- 1.具備中文、英文摘要。
- 2.中文內容則中文摘要在文前，英文摘要在其後；英文內容則英文摘要在文前，中文摘要在其後。
- 3.內容力求涵蓋研究目的、方法、結果與結論，撰寫時盡量包含關鍵詞以凸顯論文主題。

(四)關鍵詞 (Keywords)

具有中、英文關鍵詞，以二至五個為原則，分別列於中、英文摘要之下。

(五)正文 (Text)

- 1.章節之標號及圖表之標號，中文之章節款，請按「一、(一)、1、(1)」等順序排列。英文稿件請將章節標題置於正文中央，小標題則由稿左緣向右寫。
- 2.本文及段落內引文採「11pt新細明體」，英文採Times New Roman。梵巴文採用Times New Roman、Foreign1。
- 3.中英紀元年代、頁數，及文字敘述中之數字，請以阿拉伯數字書寫。
- 4.短引文可用引號直接引入正文。長引文可作獨立引文，不加引號，採「11pt標楷體」、內縮三格編排。

(六)註釋 (Notes)

- 1.註釋附在當頁之末；每註另起一行，其編號以每篇論文為單位，依序排列。
- 2.註釋號碼，請用阿拉伯數字。如在正文中，置於正文右上角，標點符號之後。如係引文，則置於引文末之右上角。

- 3.請勿於正文中直接列出出處。如：清·王夫之，《楚辭通釋》，頁207。請於註釋中詳列出處。註釋附在當頁下緣。
- 4.註釋採「10pt細明體」編排。
- 5.第一次引用專書或文章時應註明全名及出版項，第二次以後則可使用簡稱。
- 6.註釋內引用文獻與正文同，惟須在全篇論文之後的參考文獻詳細列出。參考文獻之寫法，請見第(七)項之形式。

(七)引用書目 (References)

- 1.所列出的文獻，必須與註解引用之書目相符。
- 2.參考文獻若為單篇論文，可依下列次序書寫：
作者，〈論文篇名〉，《期刊名稱》卷號或期號，出版者，出版年月，頁數。例如：
黃聖松、楊受讓，〈《春秋經》與《左傳》「卿」之身分判準考論——受周天子或他國國君「宴」者為卿〉，《人文研究學報》第54卷，國立臺南大學，2020年10月，頁1-15。
Post, John F., "Infinite Regresses of Justification and of Explanation," *Philosophical Studies* 38, Chicago: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, 1987. P.13-18.
- 3.參考文獻若為專書，可依下列次序書寫：
作者，《書名》，出版地：出版者，出版年。例如：
阿盛，《海角相思雨》，臺北：九歌出版社，2018年。
- 4.西文書名、期刊名請用斜體字，單篇論文名請用正體加上“”。其他未規定之格式，請採用美國芝加哥大學出版The Manual of Style 1993年第14版有關人文學門之規範。
- 5.參考文獻之書寫請全篇一致，切勿將不同之書寫方法混合使用。

(八)附圖、附表

- 1.圖表須注意縮版印刷後（例如A4縮成B5），仍能完整清晰。
- 2.圖表之說明須清楚，所使用之文字、數字及符號須與文中一致。
- 3.本學報為黑白印刷，建請勿用彩色之圖表，以免轉檔後影響圖表內涵。

(九)以上為一般性之參考格式，但論文因領域不同有其特定規格者，依其特定規格處理。